江西工程学院学籍预警告知书

 学院第号

 **同学（学号：）**：

经核实，年6月，你将达到《江西工程学院学籍管理办法》（校政字〔2024〕71号）中规定的最长学习年限，如届时不能毕业，学校将根据相关管理规定作出结业、肄业或退学处理。

根据《江西工程学院学籍管理办法》第三章第九条：我院实行弹性学习年限，学生可以分阶段完成学业。四年制本科层次学生最长学习年限为6年，专科层次学生最长学习年限为5年，“专升本”本科层次学生最长学习年限为4年。休学学籍时间均计入在校学习年限。

特此告知！

 学院（盖章）

2025年月日

本告知书正本交由学生本人留存（不含存根），存根由学院存档。



江西工程学院学籍预警告知书(存根)

 学院第号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学号 |  | 专业 |  |
| 情况说明 |  |
| 个人承诺 | 本人已收悉《江西工程学院学籍预警通知书》，如未在规定年限内完成学业，同意按照学校相关规定办理。本人签字：年月日 |

学生签收：经办人：

年月日年月日